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美国商务部作出对公司实施出口限制措施的决定（“决定”），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7 日、2016 年 3 月 9 日、2016 年 3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5）、《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6）及《关于延期披露 2015 年度报告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7）。

于北京时间 2016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得悉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BIS）将不晚于美国当地时间 2016 年 3 月 24 日作出的一项裁定，对上述决定作出修订，设立临时普通许可，对本公司及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的出口限制将不会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实施，除非另作修订。如美国政府全权酌情认定，本公司及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及时履行对美国政府的承诺，或与美国政府合作解决有关问题，则临时普通许可可予延期。

本公司将继续与美国政府相关部门保持合作，并积极与美国政府相关部门沟通，以寻求解决有关事宜的定案，并严格遵守与出口限制相关的美国法律法规。本公司仍在评估决定及本次拟作出的修订对本集团业务营运的潜在影响。

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简称：中兴通讯；代码：000063）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